附件4：

**违规违约行为有效举报评比办法**

**一、分值设立**

违规违约行为有效举报10分

**二、评分办法**

对于违规违约行为有效举报得分4~10分。其中：

1、仅为口头反应4分；

2、按照要求填报失信行为报表8分；

3、协助监察部门取证10分。

**三、时间安排**

 2020年1月~12月全年。

**四、活动内容**

围绕《安徽省电力工程行业行规行约（2019版）》、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关于加强和规范涉电力领域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及附件《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关于涉电力领域会员单位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及重点关注名单管理实施细则》等文件内容，针对失信行为进行监督举报。

**五、组织方式**

各企业对照协会颁发的行规行约、中电联颁发的失信行为条款等进行有效举报。有效举报是指按照举报要求的报表格式向协会报送相关信息。

举报材料发至协会联系人邮箱：283962586@qq.com。